

长汀县水利局文件

汀水综〔2025〕38号

长汀县水利局关于公布2025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

局各股室、下属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，清晰界定重大行政决策事项，进一步提高决策质量和效率。现将2025年度本单位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通知如下：

一、2025年度本单位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2025年度长汀县水利局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序号	决策事项名称	承办单位	时间安排
1	长汀县水网建设规划	水利工程规划与建设股	第二季度

二、工作要求

1.对列入2025年度重大行政决策目录内的事项，各决策承办股室要严格按照规定要求，坚持依法决策、科学决策、

民主决策、公开公正的原则，遵循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核、集体讨论决定等程序。对于决策中形成的文件材料，要妥善保管并实现一事一档。

2.本单位对重大行政决策目录实行动态管理，根据政府年度工作任务的增加、变更等适时对目录进行调整。



抄送：长汀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，长汀县司法局。

长汀县水利局办公室

2025年5月27日印发
